股票代码:600851/900917　股票简称:海欣股份/海欣B股　编号:临 2007--022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07 年 10 月 19 日下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在江苏常熟沙家浜上海轻工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8 人（独立董事陈凯先先生因公缺席，委托独立董事管一民先生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严镇博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上海海欣集团服装有限公司 70%股权和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香港）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海海欣集团服装有限公司 21%股权转让给大闽食品（漳州）有限公司；同意对上海海欣集团服装有限公司的资产经过评估后，确定股权转让价格；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洽谈股权转让事宜，办理股权转让等手续；

二、审议通过了《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

三、同意公司 2007-2008 年度向中国银行松江支行申请集团授信总量本外币合计 63524 万元人民币，期限壹年。公司承诺待长江证券上市之后将持有的 5000 万股权进行质押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10 月 19 日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

2007 年 10 月 19 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7】28 号文“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海证监局沪证监公司字[2007]39 号文“关于开展上海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精神，公司于 2007 年 4 月至 9 月间开展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

一、公司治理活动期间的主要工作

公司成立了治理专项活动自查和整改工作领导小组，董事长严镇博先生担任组长，副董事长、总裁徐文彬先生担任副组长，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陈谋亮先生负责安排与落实，公司主要部门均参与到此次活动中。

（一）自查阶段

2007 年 4 月至 6 月底，公司各职能部门对照上市公司治理有关规定以及证监公司字[2007]28 号文附件“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事项，认真查找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深入分析产生问题的深层次原因，形成了《“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该报告经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后，上报上海证监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并于 2007 年 6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大公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公布。

通过这一阶段的自查，公司发现了自身在治理方面存在的四个问题。

（二）公众评议阶段

自 2007 年 7 月 1 日开始，公司开始接受社会公众评议。在这一阶段，公司设立了专门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和网络平台，以听取和收集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和社会公众还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中的“上市公司治理评议专栏”进行评议。

在这一阶段，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治理的评议留言共 5 条，其中：对公司独立性评价为“好”的有 2 条；日常运作的规范程度评价为“较好”的有 1 条；公司透明度评价为“较好”的有 1 条；公司治理创新情况评价为“较好”的有 1 条。

（三）整改提高阶段

2007 年 8 月 9 日、10 日，上海证监局对公司进行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检查，重点查阅了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近三年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资料以及部分财务资料。

2007 年 9 月 5 日，公司收到了上海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状况整改通知书》。2007 年 10 月 16 日，公司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状况评价意见》。这两份文件指出了公司治理中存在的若干问题，公司认真剖析了这些问题存在的原因，积极进行整改。

二、公司在治理专项活动期间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对上海证监局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整改

1、“三会”运作方面

问题一：公司“三会”资料未按照规定归档保存。

整改措施：经过公司核查，公司“三会”资料虽然内容齐全，也按照一定方式进行了归档保存，但不是按照标准的档案管理方式进行归档保存的。董事会秘书处工作人员已将“三会”资料重新整理，按标准的档案管理方式进行归档，便于保存和取阅。今后，公司将按要求做好该项工作。责任人：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陈谋亮。

问题二：个别董事会会议记录签字不全；个别董事因故不能亲自出席董事会时未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

整改措施：公司已对个别漏签的签字和委托书进行了补签和书面委托确认。同时要求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处工作人员认真落实《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要求，在董事会会议流程上要把工作做实做细，文件前期的发送、确认和后期的整理上不可有遗漏。公司今后将认真做好该项工作。责任人：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陈谋亮。

问题三：监事会会议记录不完整，仅记录会议议程和决议事项，没有记录每位监事发言要点和主要意见。

整改措施：公司已修订和完善《监事会议事规则》，并已提交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要求相关工作人员认真落实《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要求，在今后的监事会会议记录中按要求记录完整。责任人：监事会主席顾伟。

2、关联交易方面

问题一：公司与关联方香港申海有限公司、晖宏国际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采购原材料、销售商品等关联交易未经独立董事认可并提交董事会审议，也未及时信息披露。

整改措施：公司在部分关联交易审核程序和信息披露中存在不规范和不及时现象。公司与关联方香港申海有限公司、晖宏国际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采购原材料、销售商品等关联交易因为数额较小，每次都安排在定期报告中进行披露。虽然单独议案未经独立董事认可并提交董事会审议，但定期报告的相关内容是提交董事会会议进行审议的。

公司近几年与申海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为：2007 年上半年度向申海有限公司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75.64 万元人民币，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0.29%；向申海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829.05 万元人民币，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1.64%；2006 年度向申海有限公司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857.02 万元人民币，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0.99%；向申海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093.96 万元人民币，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0.88%；2005 年度

向申海有限公司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447.57 万元人民币，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0.76%；向申海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714.64 万元人民币，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1.16%。

公司近几年与晖宏国际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主要是在 2004 年和 2005 年为公司的关联企业上海海晖毛纺有限公司进口原材料。2004 年度，上海海晖毛纺有限公司从晖宏国际有限公司进口腈纶散纤 1,226,500 公斤，总价为 2,222,131 美元；2005 年度，上海海晖毛纺有限公司从晖宏国际有限公司进口腈纶散纤 936,900 公斤，总价为 1,914,228 美元；2006 年以来未发生关联交易。

公司股东大会已于 2007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 2006 年度大会上审议通过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外投资等事项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在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前提下，决定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但低于 5%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董事会将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上汇报上述事项的执行情况。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公司将就拟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在议案提交之前获得独立董事的认可。责任人：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陈谋亮，副总裁刘林华。

3、资金拆借方面

公司在未经董事会审批授权的情况下，向上海金硕置业有限公司拆借资金。

整改措施：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海欣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称“海欣建设”）于 2005 年 5 月出资 600 万元，与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丰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平台投资有限公司共同组建上海金硕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金硕置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海欣建设占 30%股份。2005 年 11 月，金硕置业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 5000 万元，海欣建设出资为 1500 万，持股比例为 30%。2006 年 11 月到 2007 年 6 月，上海丰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金硕置业 25%股权转让给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海欣建设将 10%股权转让给上海开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海欣建设持有金硕置业 20%股权，为公司第二大股东。金硕置业承建上海市动迁配套廉价商品房闵行区浦江镇基地 2 号地块的建设开发项目（以下简称“浦江镇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141774 平方米，分三期完成。该项目是市政府世博会的动迁项目，合同是同市政府住宅发展中心签订，合同中明确：在该项目建设完工后对未售完的房屋由政府回购。根据市政府有关招投标文件规定和招标承诺，金硕置业将以规定的价格将所建房屋委托上海市住宅建设发展中心搭桥销售，作为市政动迁配套工程，该项目虽然投资回报不高，但经营风险比较小。

在金硕置业办理工程借款中，公司有关方面未经董事会审批向金硕置业拆借资金 2000 万元人民币。在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检查中，公司对该事项极为重视，有关部门正在制定收回该款项的方案。公司修改完善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强化相关审批程序，防止此类现象再次发生。

该问题公司将于 2008 年 6 月 30 日前整改完毕。责任人：总裁徐文彬，公司财务总监王罗洁。

（二）对公司自查发现的问题及整改

问题一：公司治理相关制度需要严格贯彻执行。在自查阶段，公司已提出《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讨论稿，但尚未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

整改措施：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已提交于 2007 年 7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获得通过。

该问题已经整改完毕。

问题二：公司合同管理需要加强。公司法律事务室设在总裁办，重要合同均请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提出法律意见，但公司内部法律部门对合同审核职能还相对薄弱。

整改措施：公司一方面积极充实专业的法律工作人员，加强队伍建设，另一方面已经进一步修改完善了公司《合同管理办法》（由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完善合同审核程序，以控制经营风险。

该问题已经整改完毕。

问题三：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存在着有待改进的方面，如尚未配备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人员而是由董事会秘书处工作人员兼任。

整改措施：在董事会秘书处增设专门负责投资者关系的管理人员。

该问题已经整改完毕。

问题四：信息披露管理工作需要加强。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19 日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虽然已将各子公司、分公司负责人和各职能部门负责人纳入信息披露的直接责任人范围，但是尚未对该部分人进行专门的信息披露管理知识培训。另外，公司虽然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对外信息披露，但由于公司下属企业较多，可能会存在对外信息发布管理上的漏洞，需进一步加强管理。

整改措施：公司于 2007 年 7 月下旬组织下属子公司、分公司负责人和职能部门负责人深入学习了信息披露事务的相关制度，明确责任，力求做好信息披露内部管理工作。

该问题已经整改完毕。

（三）对社会公众评议提出的问题及整改

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前景。

整改措施：公司目前面临的外部困难和压力仍然较大，人民币升值幅度仍在加大，升值趋势继续；原辅材料和水电煤运价格仍在上涨；部分产品出口退税不断下调；人民币贷款利率多次上调；暖冬现象对长毛绒产品接单带来不利影响等等。针对生产经营和产业发展中出现的情况和问题，公司在分析和研究产业发展趋势和公司产业结构的基础上，正开展公司发展战略论证工作，适时调整产业结构，努力克服困难，保持生产经营稳定，采取了一系列经营举措，一是对下属企业推行经济责任目标考核制，对下属企业进行全面控制管理；二是加大对投资项目的管理力度，对部分项目进行清理；正在积极备战 2008 年上半年北京奥运“福娃”玩具的销售高峰；公司参股的长江证券预计近几年盈利情况良好，其借壳上市工作已于今年 9 月底有条件通过中国证监会审核。

该问题已经整改完毕。

（四）对上交所提出的公司治理状况评价意见的改进措施

针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评价意见，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切实加强公司内部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建设，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强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业操守，积极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在上海证监局、上海证交所的指导下，通过此次治理专项活动，公司发现了过去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增强了与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沟通，也学习了一些上市公司的治理经验，坚定了要将公司治理工作做细做实的决心。通过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部制度得到了进一步完善，治理水平得到了进一步提高，也为公司今后的治理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10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海汽车　公告编号:临 2007-052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人：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人：上汽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 95.8%的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40%股权，通用汽车金融服务公司持有其 40%股权，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持有其 20%股权，下简称上汽通用金融公司）

▲本次担保额为：23 亿元人民币

▲本公告日之前，本公司实际发生的累计担保金额为 2,250 万元人民币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汽通用金融公司从 2007 年 9 月 21 日起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深圳平安银行、深圳发展银行签订了额度为壹拾亿元、伍亿元、伍亿元、叁亿元人民币的授信合同，授信总额合计贰拾叁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为一年。截止 2007 年 10 月 22 日，实际发生借款肆亿元。同时，本公司与上述银行分别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汽通用金融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

二、借款人基本情况

借款人：上汽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8 月，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10 亿元，公司住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160 号财富广场 F 幢。法人代表：刘榕。经营范围：（一）接受境内股东单位 3 个月以上期限的存款；（二）提供购车贷款业务；（三）办理汽车经销商采购车辆贷款和营运设备贷款（包括展示厅建设贷款和零配件货款和维修设备贷款等）；（四）转让和出售汽车贷款应收款业务；（五）向金融机构借款；（六）为贷款购车提供担保；（七）与购车融资活动相关的代理业务；（八）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信贷业务。截止 2007 年 7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95.1 亿元，负债 84.2 亿元，净资产 10.9 亿元。2007 年 1-7 月主营业务收入为 17,760 万元，净利润为 2,980 万元。

三、短期贷款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为上汽通用金融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深圳平安银行、深圳发展银行的贷款提供保证，金额为贰拾叁亿元人民币，包括贷款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律师费诉讼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2、本公司对借款人所欠债务在担保范围内与借款人承担连带责任，并且该保证是独立的、不可撤销的、持续的担保；

3、上汽通用金融公司应严格履行借款合同，及时偿还本金及利息；如因不依约支付到期贷款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律师费诉讼费及其他相关费用时，上述银行有权向保证人索付。

四、公司意见

本公司认为上汽通用金融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深圳平安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借款的手续完备，将满足该公司因业务快速发展需要而对经营活动资金的要求，更好地促进上海通用和自主品牌的市场销售。本次担保金额在 2007 年 9 月 17 日公司 200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为上汽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范围内。

五、其他

本公告日之前，公司实际发生对外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 2,250 万元人民币，公司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上汽通用金融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2、本公司与上述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复印件。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 OO 七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78　股票简称:东安动力　编号:临 2007-024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报告

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7】28 号文以及黑龙江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第一负责人的专项工作小组，切实加强对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组织领导，明确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体工作计划。

一、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期间完成的主要工作

5 月 25 日——31 日，公司三届十二次董事会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6 月 1 日，公司将《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上报黑龙江省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

7 月 2 日，《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公告披露，公司设立专门电话和传真，接受社会公众的评议。

9 月 19 日，公司接受黑龙江省证监局现场检查。

9 月 24 日，公司收到黑龙江省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治理情况的综合评价及整改建议的通知》（黑证监上字[2007]29 号）。

10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东安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状况评价意见》。

二、公司自查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一）未进行股权激励问题

整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激励与约束机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逐渐建立起有公司特色的激励体系，进一步推动管理层与公司、股东利益的紧密结合。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将在公司治理整顿的基础上，力争在明年的年度股东大会上推出，责任人为公司董事长。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作用发挥不够

整改措施：

1、6 月份，公司组织部分监事参加了黑龙江省证监局组织的培训，今后将持续为董事、监事、高管学习培训创造条件，确保董事、监事、高管及时更新关于公司治理的知识结构，促进其更加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提高公司决策和管理的规范性。

此项工作将在今后的工作中持续进行，责任人为董事会秘书。

2、公司将为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切实履行职责创造条件，使专门委员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能够做到完整的事前分析，有效的事中监控和全面的事后评价，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重要支持。

此项工作将在以后工作中持续改进，责任人为各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公司董事会秘书。

（三）完善公司股东大会征集投票权制度

整改措施：公司将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股东大会相关制度，为公司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行使公司股东权利提供保障。

在以后的股东大会中，公司将尽可能为中小投资者提供平台，保证其行使股东权利，责任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三、黑龙江省证监局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一）公司新任董事长、部分董事及总经理，应积极学习有关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法律法规，尽快熟悉证券市场相关业务。

整改措施：公司将充分利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省证监局举办的各种培训，使公司新任董事长、部分董事及高管人员充分学习有关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法律法规，尽快熟悉证券市场相关业务。

整改措施责任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公司各专门委员会，需进一步发挥其作用。

整改措施：公司各专门委员会成立时间比较短，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发挥的还不够。公司董事会将在今后的工作中，严格履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中规定的职责，使专门委员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能够做到完整的事前分析，有效的事中监控和全面的事后评价，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重要支持。

整改措施责任人为各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公司董事会秘书。

（三）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

整改措施：加强与投资者开展面对面的沟通，公开发布证券办公室的电话、邮箱等，直接听取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意见和建议，认真解答投资者关注的热点问题，以增强沟通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树立良好的公司形象。

整改措施责任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公司应加大对关联方哈飞汽车、昌河汽车两家公司应收帐款的回款力度。

整改措施：公司与关联方哈飞汽车、昌河汽车的配套关系是历史形成的，一直坚持按照市场价定价的原则，由于两车厂今年市场销售不畅，造成公司对其应收帐款不能及时收回，公司正在积极与两家沟通，逐步减少应收帐款数额。

整改措施责任人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五）公司与关联方东安集团在水、电、气等方面的关联交易，要坚持公允的原则。同时，公司应建立防止大股东占用的长效机制。

整改措施：由于历史原因，公司与东安集团在风、水、电、气等方面形成持续的关联交易，长期以来一直坚持参考市场价定价的原则，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公司将一如继往的坚持下去。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资金占用问题，并将持续贯彻。

整改措施责任人为公司董事长。

四、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治理状况的评价意见

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给予了评价。同时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方面提出了很好的建议，如尽量减少定期报告的更正的情况等。

五、对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的治理状况评价意见的认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治理状况评价意见，公司将以本次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为契机，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切实加强公司内部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建设和内控制度建设、规范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运作、强化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的履职意识，积极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和稳定健康的发展。

本报告已经公司三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特此公告。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 10 月 24 日

证券简称:桂冠电力　证券代码:600236　债券简称:桂冠转债　债券代码:100236　公告编号:临 2007-029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为贯彻国家节能减排政策，积极推进“上大压小”项目的进程，公司控股子公司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本公司占 60%股比）第十二次股东会批准，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签署了《（关于解决合山发电厂“一厂两制”问题的资产租赁合同）的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租赁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46 万千瓦的合山发电厂，分 10 年支付的总租赁金额 82,000.00 万元，变更为经折现计算后提前一次性支付。除 2007 年以前已经支付的租赁款外，原合同规定的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支付的租赁金合计 61500 万元，经折现后支付租赁金额为 48198.060244 万元（折现基准日为 2007 年 7 月 1 日），一次性由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支付给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二、资产租赁的有关历史说明：

经 2005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签署了《关于解决合山发电厂“一厂两制”问题的资产租赁合同》，由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租赁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经营中的总装机 46 万千瓦的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合山发电厂，该资产涉及的金额为 82,000.00 万元，租赁的期限为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租金为每年 8,200.00 万元，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全部无偿转移至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该项资产的租赁有利于彻底解决当时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因公用设施铁路专用线、煤场、输煤系统、循环水系统等隶属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合山发电厂而引致的“一厂两制”问题，进一步理顺大唐桂冠合山发电有限公司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合山发电厂之间的管理关系，使新、老电厂管理一体化。

公司已就该事项做了《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租赁发电厂资产的公告》，详情请查阅 2005 年 3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 年 10 月 24 日

股票简称:上海家化　股票代码:600315　编号:临 2007-017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股权分置改革 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接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知：因刘文成先生离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另行委派陆国存先生担任保荐代表人，继续执行对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

特此公告。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 10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018　证券简称:上港集团　编号:临 2007-019 号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上市流通日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7 年 10 月 27 日”更正为“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7 年 10 月 29 日”。

调整原因：2007 年 10 月 27 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故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调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2007 年 10 月 29 日。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 10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2007-044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二次通知

本公司曾于 2007 年 10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要求，现再次公告股东大会通知。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7 年 10 月 29 日下午 2: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7 年 10 月 29 日 9:30 至 11:30、13:00 至 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688 号保利国际广场北塔 18 楼会议室

三、会议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社会公众股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及其对应的网络投票表决序号

（一）普通决议案

1、关于变更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

1.01、关于选举王小朝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02、关于选举张玲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关于更换 200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特别决议案

3、关于关于调整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4、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5、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5.01、发行规模；

5.02、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5.03、债券期限；

5.04、募集资金用途；

5.05、决议有效期；

5.06、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

五、社会公众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社会公众股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卖股票，其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

六、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07 年 10 月 22 日，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或在规定的交易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七、相关说明

1、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联系方式

电话：020-89898833　传真：020-89898666　邮编：510308

联系人：郭宁　洪俊骅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688 号保利国际广场 29-33 层

特此公告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月二十四日

附件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投票流程

1、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代码	沪市挂牌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38048	保利投票	11	A股股东

2、表决议案

如果股东想一次性表决所有议案，则表决方法如下图所示意。

一次性表决所有决议	决议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议案 1- 议案 5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 11 个议案	99元

如果股东想依次表决所有议案，则表决方法如下图所示意。

普通决议	决议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 1.01	关于选举王小朝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元
议案 1.02	关于选举张玲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元
议案 2	关于更换 200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元
特别决议	决议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 3	关于调整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4元
议案 4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5元
议案 5.01	发行规模	6元
议案 5.02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7元
议案 5.03	债券期限	8元
议案 5.04	募集资金用途	9元
议案 5.05	决议有效期	10元
议案 5.06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	11元

3、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二、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保利地产”A 股的投资者，如对议案 1.01《关于选举王小朝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048	买入	1元	1股

2、如某投资者对议案 1.01《关于选举王小朝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投反对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 2 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048	买入	1元	2股

3、如某投资者对议案 1.01《关于选举王小朝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投弃权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 3 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048	买入	1元	3股

三、投票注意事项

1、考虑到所需表决的议案较多，若股东需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可直接申报价格 99 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议案，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2、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对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而某一股东仅对其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情况，只要股东对其中一项议案投票，即视为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证券代码:600313　证券简称:SST 中农　编号:临 2007-075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诉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有效，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因钢材买卖合同纠纷，我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海南京豪钢铁进出口有限公司（被告之一）退还 574.8 万元货款；2、被告之一支付自 2005 年 9 月 2 日至其退还 574.8 万元货款之日的违约金，按 1444.8 万元的日千分之一计算。（暂算至 2007 年 10 月 2 日为 760 日，已发生的应付违约金数额为 1444.8×76% = 1098.048 万元）；3、海南京豪三源大酒店有限公司（被告之二）对被告之一的上述支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07 年 10 月 19 日受理了此案，有关钢材买卖合同纠纷的详细情况详见 2006 年 2 月 23 日《上海证券报》公告。公司将根据有关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公告，并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垦农业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10 月 23 日

股票简称:国能集团　股票代码:600077　编号:临 2007-028

辽宁国能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何新川先生的辞职报告，何新川独立董事因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由于何新川独立董事辞职后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因此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将尽快推荐新的独立董事人选，并尽快召开股东大会选举补足，在新的独立董事到任后，何新川独立董事的辞职才正式生效。

特此公告。

辽宁国能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 10 月 24 日

股票名称:昆明制药　证券代码:600422　编号:临 2007—27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复方抗疟新药 ARCO 高技术产业化项目获国家资金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 2007 年 10 月 23 日接到云南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转发的：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07 年 10 月 11 日发布的发改办高技[2007]2490 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 2007 年生物医药、生物育种和高纯硅材料等高技术产业化专项项目的复函》，批准同意经公司五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复方抗疟新药 ARCO 高技术产业化项目》列入国家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计划及国家资金补助计划，公司的此项目将获得国家补助资金 8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复方抗疟新药 ARCO 高技术产业化项目》是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文件发改办高技[2006]2923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组织实施生物医药高技术产业化专项的通知》，结合公司青蒿素产品的国际化战略，靠部分自有资金和国家对高技术产业化项目的支持资金投资建设（相关公告刊登于 2007 年 2 月 27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方案，尽快实施项目建设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 10 月 24 日